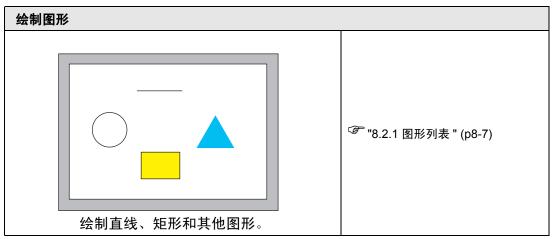
8 绘图 (图形/文本)

本章将简要介绍 "绘图 (图形 / 文本)" 的基本常识,以及如何使用 GP-Pro EX 中的 绘图 / 编辑工具和其他绘图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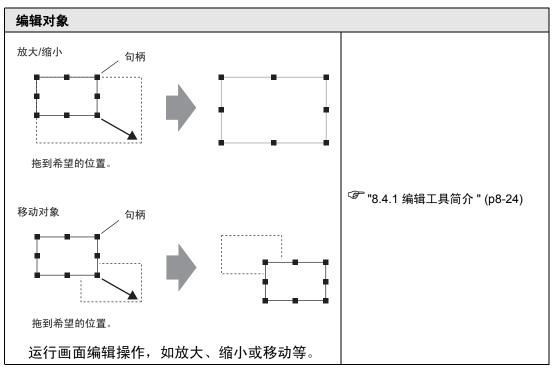
请首先阅读 "8.1 设置菜单 " (p8-2) 然后转到相应页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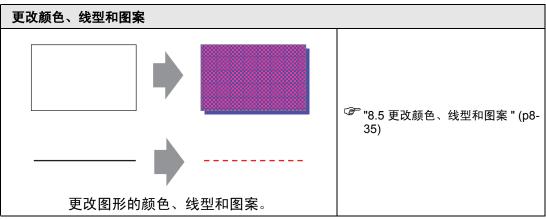
8.1	设置菜单	8-2
8.2	绘制图形	8-7
8.3	创建文本	8-22
8.4	编辑对象	
8.5	更改颜色、线型和图案	8-35
8.6	编辑部件	8-43
8.7	重复使用一个画面	
8.8	在其它画面上编辑图像	8-58
8.9	从模板创建画面	8-62
8.10	粘贴图像	8-68
8.11	绘制精美图像	
8.12	颜色和隐现动画	8-85
8.13	设置指南	8-90
8.14	限制	8-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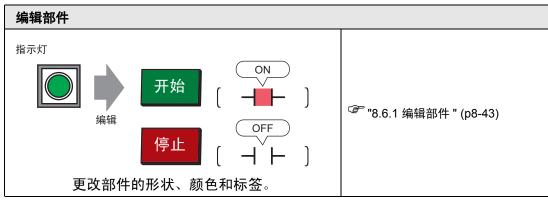
8.1 设置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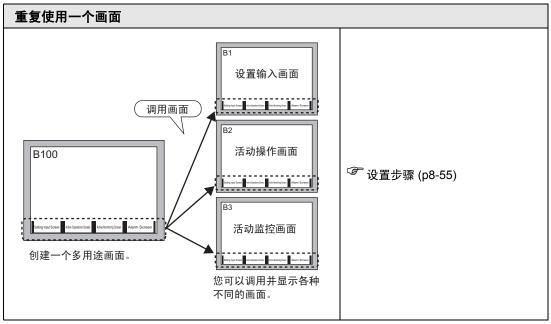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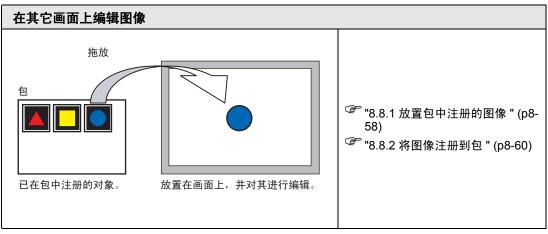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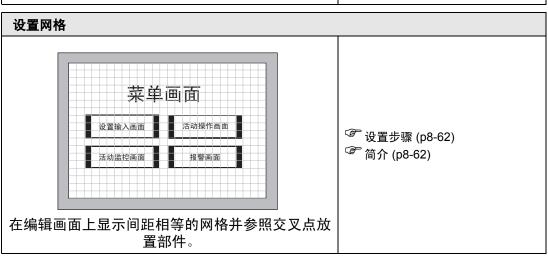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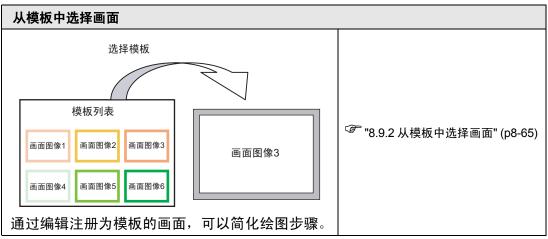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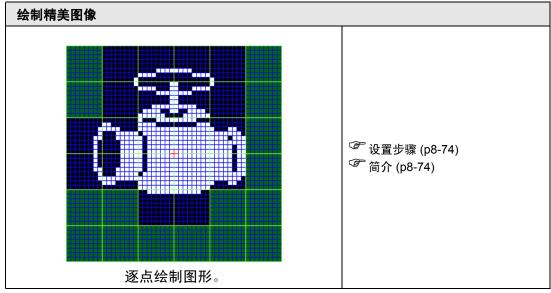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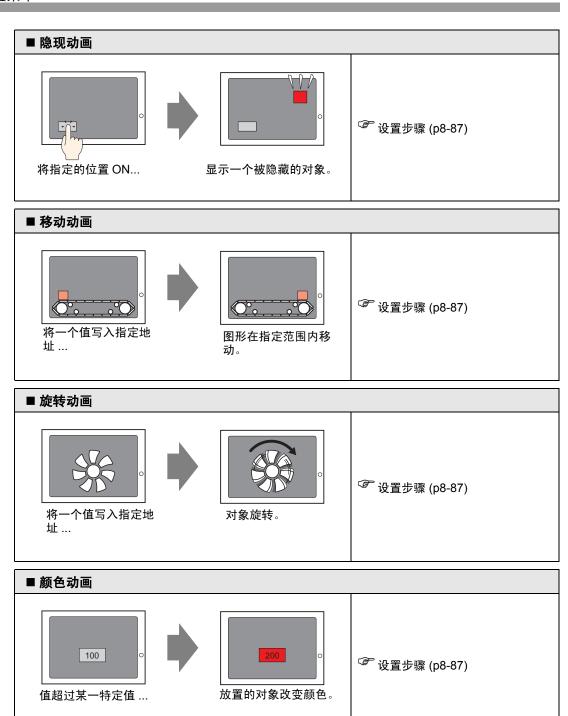












8.2 绘制图形

8.2.1 图形列表

图形		描述
点	•	绘制点。 ^{② **} "8.2.2 绘制点 " (p8-8)
直线 / 折线	/	绘制直线 / 折线。 『*8.2.3 绘制直线 / 折线 " (p8-9)
矩形		绘制矩形。 『** "8.2.4 绘制矩形" (p8-10)
多边形	\Diamond	绘制多边形。 [©] "8.2.7 绘制多边形 " (p8-16)
圆 / 椭圆	0	绘制圆 / 椭圆。 『8.2.5 绘制圆 / 椭圆 " (p8-12)
弧 / 饼形		绘制弧 / 饼形。 『8.2.6 绘制弧 / 饼形 " (p8-14)
标尺	Limite	绘制图表标尺。 『8.2.8 绘制标尺 " (p8-18)
表		绘制表格。 『*8.2.9 绘制表格" (p8-20)

8.2.2 绘制点

可以绘制大小为1到5个像素的点。

从[绘图 (D)] 菜单中,选择[点 (D)] 或点击 • , 在画面上放置一个点。双击画面上放置的[点],显示如下对话框。



- 有关显示颜色的信息,请参阅 "8.5.1 设置颜色 " (p8-35)
- 有关闪烁的信息,请参阅 "8.5.2 设置闪烁 " (p8-42)

8.2.3 绘制直线 / 折线

拖曳鼠标,从起点到终点画一条直线。对于折线,点击指定起点、折点和终点,右击结束。

从[绘图(D)]菜单中,选择[直线(L)]或[折线(U)],或点击 / 或 本,将直线/ 折线放置在画面上。如果您双击已放置的[直线]或[折线],将显示如下对话框。

- 如果在画线时按住 [Shift] 键,则可以画水平线和垂直线。
- 如果在画线时按下 [Ctrl] 键,则可以画一条从中心延伸的直线。如果画线时同时按下 [Ctrl] 和 [Shift] 键,则可以画一条从中心延伸的水平线或垂直线。
- 如需对画好的直线和折线进行编辑,请点击所选直线,显示黄色句柄。您可以拖曳直线来改变其形状。
- 对于折线,您可以像写字那样,点击鼠标左键,以拖曳的方式进行绘制。



设置	描述
线型	从[实线]、[虚线]、[短划线]、[点划线]或[2点划线]中选择线型。 ⑤ "8.5.3 设置线型"(p8-42)
线条宽度	从 1 至 9 点设置线条的宽度。
箭头形状	从 、 或 中选择箭头形状。
箭头方向	从[开始]、[结束]、[两端]中选择箭头方向。
显示颜色	设置线条颜色。 ^{② **} "8.5.1 设置颜色 " (p8-35)
图案颜色	选择图案颜色。只有在[线型]中选择了非[实线]线型时,才可以 使用该功能。
闪烁	选择闪烁及闪烁速度。可以为部件的[显示颜色]和[图案颜色]选择不同的闪烁设置。 注释 • 根据人机界面和系统设置的[颜色],有些情况能设置闪烁,有些情况不能设置闪烁。 ⑤ "8.5.1 设置颜色" (p8-35)

8.2.4 绘制矩形

拖曳鼠标指定两个对角来绘制矩形。

从 [绘图 (D)] 菜单中,选择 [矩形 (R)] 命令或点击 □ ,将矩形放置在画面上。双击画面上放置的 [矩形],显示如下对话框。

- 如果在绘制矩形时按住 [Shift] 键,会将对象强制绘制为正方形。
- 如果在绘制矩形时按住 [Ctrl] 键,将绘制一个从中心延伸的矩形。如果同时按下 [Ctrl] 和 [Shift] 键时放置一个矩形,则可以绘制一个从中心延伸的正方形。



	设置	描述
	线型	从[实线]、[虚线]、[短划线]、[点划线]或[2点划线]中选择线型。
	线条宽度	从 1 至 9 点设置线条的宽度。
	显示颜色	设置边框颜色。 ^{② **} "8.5.1 设置颜色 " (p8-35)
边框	图案颜色	选择图案颜色。只有在[线型]中选择了非[实线]线型时,才可以使用该功能。
		选择闪烁及闪烁速度。可以为部件的[显示颜色]和[图案颜色] 选择不同的闪烁设置。
	闪烁	注释 • 根据人机界面和系统设置的 [颜色],有些情况能设置闪烁,有些情况不能设置闪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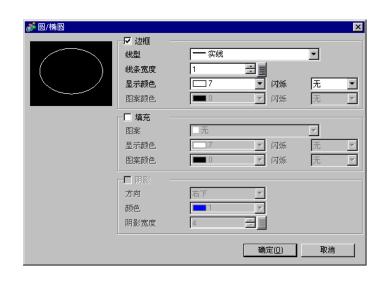
	设置	描述
	图案	设置矩形的背景图案。
		☞ "8.5.4 设置图案 " (p8-42)
	显示颜色	设置矩形的颜色。
	並小級亡	☞ "8.5.1 设置颜色 " (p8-35)
	 图案颜色	设置矩形的背景图案颜色。
填充		☞ "8.5.4 设置图案 " (p8-42)
操儿		选择闪烁及闪烁速度。可以为部件的 [显示颜色] 和 [图案颜色] 选择不同的闪烁设置。
	闪烁	注 释
		• 根据人机界面和系统设置的 [颜色],有些情况能设置闪烁,有
		些情况不能设置闪烁。
		『8.5.1 设置颜色 " (p8-35)
	方向	从[左上]、[左下]、[右上]或[右下]中选择阴影方向。
阴影	颜色	设置阴影的颜色。
		『8.5.1 设置颜色 " (p8-35)
	阴影宽度	在 1 至 16 的范围内设置图形和阴影的宽度。
倒角		从[无]、[直线]或[圆形]中选择倒角形状。
像素数量		从 1 至 999 中指定倒角的像素数。
		设置这段距离的像素数。
		†

8.2.5 绘制圆/椭圆

通过拖曳鼠标指定中心点和圆上的一点来绘制圆或椭圆。

从[绘图 (D)]菜单中,选择[圆/椭圆 (C)]或点击 ○ ,将圆/椭圆放置在画面上。 双击画面上放置的[圆/椭圆],显示如下对话框。

- 如果您在放置对象时按住 [Shift] 键,就可以画一个圆。
- 如果您在按 [Ctrl] 键的同时放置一个圆 / 椭圆,您就可以绘制一个从中点向外延伸的圆 / 椭圆。如果您在按住 [Ctrl] 和 [Shift] 键的同时放置一个圆 / 椭圆,您就可以绘制一个从中点向外延伸的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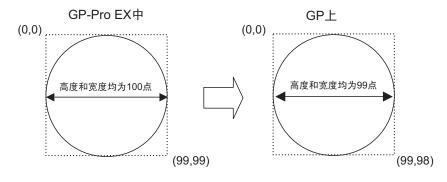


	设置	描述
	线型	从[实线]、[虚线]、[短划线]、[点划线]或[2点划线]中选择线型。
	线条宽度	从 1 至 9 点设置线条的宽度。
	显示颜色	设置边框颜色。 ^{② "8.5.1} 设置颜色 " (p8-35)
边框 	图案颜色	选择图案颜色。只有在[线型]中选择了非[实线]线型时,才可以使用该功能。
		选择闪烁及闪烁速度。可以为部件的[显示颜色]和[图案颜色] 选择不同的闪烁设置。
	闪烁	注释 • 根据人机界面和系统设置的 [颜色],有些情况能设置闪烁,有些情况不能设置闪烁。 『 "8.5.1 设置颜色" (p8-35)

	设置	描述
	图案	设置圆/椭圆的背景图案。
		☞ "8.5.4 设置图案 " (p8-42)
	显示颜色	设置圆 / 椭圆的颜色。
	並小灰亡	『8.5.1 设置颜色 " (p8-35)
	 图案颜色	设置圆 / 椭圆的背景图案颜色。
1 + +	图条颜巴	☞ "8.5.4 设置图案 " (p8-42)
填充	闪烁	选择闪烁及闪烁速度。可以为部件的[显示颜色]和[图案颜色]
		选择不同的闪烁设置。
		注 释
		• 根据人机界面和系统设置的 [颜色],有些情况能设置闪烁,有
		些情况不能设置闪烁。
		[©] "8.5.1 设置颜色 " (p8-35)
阴影	方向	从[左上]、[左下]、[右上]或[右下]中选择阴影方向。
	颜色	设置阴影的颜色。
		[©] "8.5.1 设置颜色 " (p8-35)
	阴影宽度	在 1 至 16 的范围内设置圆 / 椭圆和阴影的宽度。

注 释

• 您可以在 [属性 (P)] 中设置圆 / 椭圆的宽度和高度。但是,如果您将宽度或高度设置为一个偶数,在 GP 上绘制时高度或宽度将少一个点。



8.2.6 绘制弧 / 饼形

通过拖曳鼠标以指定中心点和圆上的一个点来绘制弧或饼形,并在对话框中指定起始角度和结束角度。您可以选择弧形或饼形。

从 [绘图 (D)] 菜单中,选择 [弧 / 饼形 (A)] 或点击 ┌ ,将弧 / 饼形放置在画面上。 双击画面上放置的 [弧 / 饼形],显示如下对话框。

- 如果您在放置对象时按住 [Shift] 键,就可以画一段圆弧。
- 如果按住 [Ctrl] 键放置弧形 / 饼形,就可以绘制一段从中心延伸的圆 / 椭圆弧。如果同时按住 [Ctrl] 和 [Shift] 键放置弧形 / 饼形,就可以绘制一段从中心延伸的圆弧。
- 如果需要编辑画面上放置的弧/饼形,可以在选定状态下通过操作黄色句柄来更改弧/饼形的起始角度和结束角度。
- 可以在 [属性 (P)] 中设置弧 / 饼形的宽度和高度。但是,如果您将宽度或高度设置为一个偶数,在 GP 上绘制时高度或宽度会少一个点。



	设置	描述
	线型	从[实线]、[虚线]、[短划线]、[点划线]或[2点划线]中选择 线型。
边框	线条宽度	从 1 至 9 点设置线条的宽度。
	显示颜色	设置弧形 / 饼形的边框颜色。
	图案颜色	选择图案颜色。只有在[线型]中选择了非[实线]线型时,才可以使用该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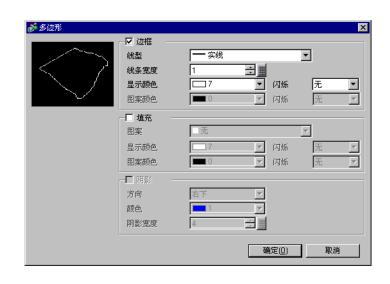
	设置	描述
边框	闪烁	选择闪烁及闪烁速度。可以为部件的[显示颜色]和[图案颜色]选择不同的闪烁设置。 注释 • 根据人机界面和系统设置的[颜色],有些情况能设置闪烁,有些情况不能设置闪烁。 "学"8.5.1 设置颜色" (p8-35)
	图案	选择饼形的背景图案。
	显示颜色	设置饼形的颜色。
	图案颜色	设置饼形的背景图案颜色。
填充	闪烁	选择闪烁及闪烁速度。可以为部件的[显示颜色]和[图案颜色]选择不同的闪烁设置。 注释 • 根据人机界面和系统设置的[颜色],有些情况能设置闪烁,有些情况不能设置闪烁。 "图.5.1 设置颜色"(p8-35)
	方向	从[左上]、[左下]、[右上]或[右下]中选择阴影方向。
阴影	颜色	设置阴影的颜色。
	阴影宽度	在 1 至 16 的范围内设置弧形 / 饼形和阴影之间的宽度。
弧/饼形		从[弧形]或[饼形]中选择。
起始角度 / 结束角度		设置[起始角度]或[结束角度]。

8.2.7 绘制多边形

若要绘制多边形,请点击每个顶点并点击鼠标右键来定义多边形。 从 [绘图 (D)] 菜单中,选择 [多边形 (P)] 或点击 ○ ,将多边形放置在画面上。双击 画面上放置的 [多边形],显示如下对话框。

注 释

• 如需编辑多边形,点击多边形中的一条直线使其变成黄色句柄。您可以拖曳多边形上的一条直线来更改其形状。



	设置	描述
	线型	从[实线]、[虚线]、[短划线]、[点划线]或[2点划线]中选择 线型。 『"8.5.3 设置线型"(p8-42)
	线条宽度	从 1 至 9 点设置线条的宽度。 注释 • 如果在 [线型] 中选择了非 [实线]线型,线条粗细固定为 1 点。
	显示颜色	设置边框颜色。 ^{© **} "8.5.1 设置颜色 " (p8-35)
边框	图案颜色	选择图案颜色。只有在[线型]中选择了非[实线]线型时,才可以使用该功能。 ⑤ "8.5.4 设置图案" (p8-42)
		选择闪烁及闪烁速度。可以为部件的[显示颜色]和[图案颜色] 选择不同的闪烁设置。 注释
	闪烁 	• 根据人机界面和系统设置的 [颜色],有些情况能设置闪烁,有些情况不能设置闪烁。 ⑤ "8.5.1 设置颜色" (p8-35)

	设置	描述
	图案	设置多边形的背景图案。 『*8.5.4 设置图案 " (p8-42)
	显示颜色	设置多边形的颜色。
1+-	图案颜色	设置多边形的背景图案颜色。 © "8.5.4 设置图案" (p8-42)
填充 	闪烁	选择闪烁及闪烁速度。可以为部件的[显示颜色]和[图案颜色]选择不同的闪烁设置。
		• 根据人机界面和系统设置的 [颜色],有些情况能设置闪烁,有些情况不能设置闪烁。 ⑤ "8.5.1 设置颜色" (p8-35)
	方向	从[左上]、[左下]、[右上]或[右下]中选择阴影方向。
阴影	颜色	设置阴影的颜色。 ③ "8.5.1 设置颜色" (p8-35)
	阴影宽度	在 1 至 16 的范围内设置多边形及其阴影之间的宽度。

8.2.8 绘制标尺

拖曳鼠标指定两个对角来绘制标尺。在以下对话框中设置标尺的刻度。 从 [绘图 (D)] 菜单中,选择 [标尺 (M)] 或点击 [, 将标尺放置在画面上。双击画面上放置的 [标尺],显示如下对话框。

注 释

• 放置好标尺后如需进行编辑,点击处于选中状态的直线使其变成黄色 句柄。通过操作黄色句柄轴,您可以更改标尺的刻度线长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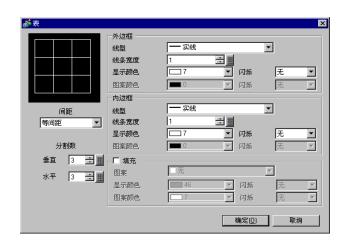
	设置	描述
	线型	从[实线]、[虚线]、[短划线]、[点划线]或[2点划线]中选择线型。
	线条宽度	从 1 至 9 点设置线条的宽度。
标尺	显示颜色	选择标尺颜色。 ^{② **} "8.5.1 设置颜色 " (p8-35)
	图案颜色	选择图案颜色。只有在 [线型]中选择了非 [实线]线型时,才可以使用该功能。
	闪烁	选择闪烁及闪烁速度。可以为部件的[显示颜色]和[图案颜色] 选择不同的闪烁设置。 注释 • 根据人机界面和系统设置的[颜色],有些情况能设置闪烁,有 些情况不能设置闪烁。
		[☞] "8.5.1 设置颜色 " (p8-35)

	设置	描述
主标尺	分割数	从 1 至 999 中选择主标尺轴分割。
	长度	从 2 至 3072 中选择主标尺长度。
次标尺	分割数	从2至999中选择次标尺轴分割。
	长度	从 1 至 3071 中选择次标尺长度。
刻度轴	轴位置	从[左]或[右]中选择标尺轴的方向。
	柱形(垂直)	显示垂直柱状图的标尺。
	柱形(水平)	显示水平柱状图的标尺。
类型	弧形	显示饼图的标尺。 注释 • 您可以在 [属性 (P)] 中设置标尺的宽度和高度。但是,如果您将宽度或高度设置为一个偶数,在 GP 上绘制时高度或宽度会少一个点。
起始角度	/ 结束角度	设置[起始角度]或[结束角度]。

8.2.9 绘制表格

拖曳鼠标指定两个对角来绘制表格。在如下对话框中设置行数和列数。 从[绘制 (D)] 菜单中选择[表格 (T)] 或点击 **囯** , 将表格放在画面上,双击后设置如下对话框中显示的行数和列数。

- 放置好表格后如需进行编辑,请点击处于选中状态的表格中的一条直线,使之变成黄色句柄。您可以通过操作黄色句柄来更改内边框间距。



设置		描述				
	线型	从[实线]、[虚线]、[短划线]、[点划线]或[2点划线]中选线型。 ☞ "8.5.3设置线型"(p8-42)				
外边框	线条宽度	从 1 至 9 点设置线条的宽度。				
	显示颜色	设置表格外边框的颜色。 ^{② **} "8.5.1 设置颜色 " (p8-35)				
	图案颜色	选择图案颜色。只有在[线型]中选择了非[实线]线型时,才可以使用该功能。				
	闪烁	选择闪烁及闪烁速度。可以为部件的[显示颜色]和[图案颜色]选择不同的闪烁设置。 注释 • 根据人机界面和系统设置的[颜色],有些情况能设置闪烁,有些情况不能设置闪烁。 ⑤ "8.5.1 设置颜色" (p8-35)				

设置		描述			
	线型	从[实线]、[虚线]、[短划线]、[点划线]或[2点划线]中选择 线型。			
	线条宽度	从 1 至 9 点设置线条的宽度。 注释 • 如果在 [线型]中选择了非 [实线]线型,线条粗细固定为一点。			
内计标	显示颜色	设置表格内边框的颜色。 ^{② **} "8.5.1 设置颜色 " (p8-35)			
内边框	图案颜色	选择图案颜色。只有在[线型]中选择了非[实线]线型时,才可以使用该功能。 ③ "8.5.4 设置图案" (p8-42)			
	闪烁	选择闪烁及闪烁速度。可以为部件的[显示颜色]和[图案颜色]选择不同的闪烁设置。 注释 • 根据人机界面和系统设置的[颜色],有些情况能设置闪烁,有些情况不能设置闪烁。 ⑤ "8.5.1 设置颜色"(p8-35)			
	图案	选择表格的背景图案。 『8.5.4 设置图案 " (p8-42)			
	显示颜色	设置表格颜色。 ^{② **} "8.5.1 设置颜色 " (p8-35)			
1+-	图案颜色	设置表格的背景图案颜色。 『『8.5.4 设置图案 " (p8-42)			
填充	闪烁	选择闪烁及闪烁速度。可以为部件的[显示颜色]和[图案颜色]选择不同的闪烁设置。 注释 • 根据人机界面和系统设置的[颜色],有些情况能设置闪烁,有些情况不能设置闪烁。			
间距		从 [等间距] 或 [任意] 中选择。 ・等间距 行和列的间距分别相等。 ・任意 行高和列宽可任意调节。			
分割数		在 1 至 30 中指定表格的 [垂直] 行数和 [水平] 列数。			

8.3 创建文本

在绘图画面上绘制文本。

如需绘制可根据 GP 上所选的显示语言进行改变的文本,请使用文本列表。有关设置的信息,请参阅 "17.4 切换标签语言 (多语言)" (p17-15) 。

8.3.1 设置步骤

注 释

• 更多详情,请参阅"设置指南"。

☞ "8.13.1 [文本]设置指南" (p8-90)

要将文本"产品库存"放在绘图画面上。



1 从 [绘图 (D)] 菜单中,选择 [文本 (S)] 或点击 A ,将文本放在画面上。



2点击所放置的文本。当出现文本框时,拖曳边框以调节其大小和位置。



- 3 双击已放置的文本,将弹出[文本]对话框。 指定字体和字体大小,并在输入文本框中输入要放置的文本。(例如,产品库存)
- 4点击[确定],输入的文本"产品库存"将被放置在画面上。



8.4 编辑对象

8.4.1 编辑工具简介

设置	描述
	剪切对象 (部件、文本、图形)。点击 [粘贴 (P)],将对象 放置到画面上。
剪切	操作步骤 选择所需的对象,点击[编辑]菜单中的[剪切]可剪切 一个对象。
	复制所选的对象。使用[粘贴]将其放在画面上。
复制	操作步骤 复制对象时,请选择所需的对象并点击[编辑]菜单中的 [复制]。
	将复制的或剪切的对象粘贴到画面上。
粘贴	操作步骤 点击[编辑]菜单中的[粘贴],可粘贴复制的或剪切的对象。
	注 释 • 当从一个画面粘贴到另外一个画面时,可以将该对象粘 贴到与原始画面相同的位置上。
多重复制	一次复制多个图形。当复制部件时,可以将紧邻源部件地址之后的地址自动分配给目标部件。
删除	删除一个对象。 操作步骤 删除对象时,选择对象并点击[编辑]菜单中的[删除(D)]。
全选	选择画面上的所有对象。 也可以指定一个范围以拖曳多个对象。 『*** "8.4.2 选择方法" (p8-25)
顶点编辑	可以编辑、删除或插入折线或多边形的顶点坐标。 ☞ " ■ 顶点编辑 " (p8-29)
组合	可以组合多个对象将它们作为一个单元对待。 『8.4.7 组合(取消组合)"(p8-30)
顺序 🔁 🔁 🔁	当已放置的对象重叠时,可以更改放置顺序。 ^② "8.4.8 顺序" (p8-32)
放置 / 对齐 □ □ □ □ □ □ □ □ □ □ □ □ □ □ □ □ □ □	使用右对齐、左对齐、居中对齐等,可以调节多个对象的 位置。 『『8.4.9 对齐" (p8-32)
	· · · · · · · · · · · · · · · · · ·

	设置	描述
旋转/翻转		 循环移位 将对象旋转 90 度。 □ "8.4.10 旋转" (p8-33) ● 翻转 水平或垂直翻转对象。 □ "8.4.11 翻转" (p8-33)
其他		设置网格和辅助线,以便于对齐部件。 『 "8.9 从模板创建画面 " (p8-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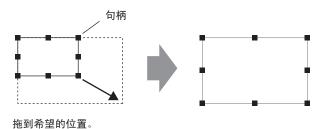
8.4.2 选择方法

有两种选择对象的方法:直接点击对象或指定范围以拖曳多个包围的对象。

- 要选择多个重叠对象中的一个,请在按下 [Ctrl] 键的同时点击该对象。 每个对象将依次进入选定状态,这样您就可以选择目标对象。
- 如需从多个选定对象中取消一个特定对象的选择,请按住 [Shift] 键点击该对象。
- 如需将某一特定对象添加到已选定的多个对象中,请按住 [Shift] 键点 击该对象。

8.4.3 缩放对象

选择目标对象并将光标悬停在句柄上方。当光标变成 ↔ 时,即可以缩放并把对象拖曳至适当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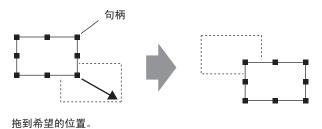


注 释

- 如果您选择了一个对象,并在按下 [Shift] 键的同时移动四个角上的句柄,就能以相同的纵横比放大 / 缩小对象。
- 将光标放在对象句柄上,您可以使用 [↑]、 [→]、 [←] 和 [↓] 键将对象的 尺寸放大或缩小一个点。

8.4.4 移动对象

选择目标对象并将光标悬停在对象上。当光标变成 ①时,即可将对象移动到适当的位置。



- 如果您按住 [Shift] 键移动对象,就可以水平或垂直移动对象。
- 如果在选定对象后使用 [↑]、 [→]、 [←] 和 [↓] 键,可将对象一次移动一个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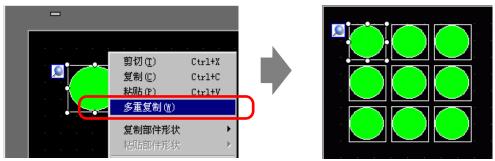
8.4.5 多重复制

一次复制多个图形。

右击鼠标,然后点击 [多重复制 (W)]。将显示 [多重复制]对话框。设置副本数和复制方向。

注释

• 您可以将紧邻源部件地址之后的地址自动分配给目标部件。





设置	描述		
指定范围	从[禁用]、[用鼠标进行设置]和[设置间隔]中选择如何指定范围。 • 禁用 复制的副本之间没有间隔。 • 使用鼠标进行设置 拖动鼠标来确定副本之间的间隔。 • 设置间隔 在1至99像素范围内设置对象间的间隔。		
X 方向	在 1 至 99 范围内设置 X 方向上的复制数量。 • 间隔 在 1 至 99 像素范围内设置对象间的间隔。		
Y方向	在 1 至 99 范围内设置 Y 方向上的复制数量。 • 间隔 在 1 至 99 像素范围内设置对象间的间隔。		

设置	描述			
	从 ス 、 ス 、 ス 、 ス 、 ス 、 ス 、 ス 、 ス 、 ス 、 ス			
复制方向	注 释			
	• 当您增加地址时,根据地址增加宽度,会按指定方向分配连续地址。			
复制注释	在复制目标位置显示复制源的注释。			
	根据 [地址增量],您可以从复制源地址开始分配连续地址。 • 启用			
自动加地址	指定地址间隔。如果复制源地址是位地址,就按位增加地址。如果 复制源地址是字地址,就按字增加地址。			
	• 禁用 不进行地址的自动分配。			

8.4.6 更改属性

您可以更改对象属性,如颜色或地址等。

若需更改对象属性,请双击该对象或选中对象后从[编辑]菜单中选择[属性更改(M)]。

注 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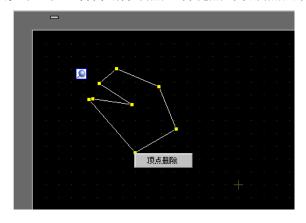
• 当选中了多个对象时, 您不能更改属性。



■ 顶点编辑

您可以编辑、删除或插入折线或多边形的顶点坐标。

若需编辑对象的顶点,在选中状态下点击一条直线,使黄色句柄显示出来。点击任意一条直线更改对象的形状。若需删除顶点,右键点击该顶点然后选择 [顶点删除]。



8.4.7 组合(取消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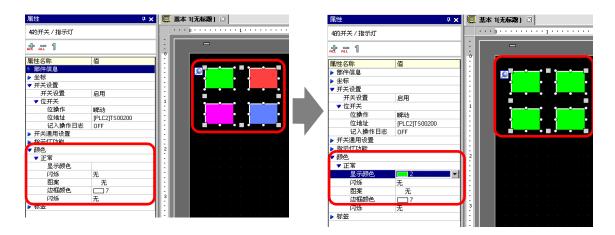
您可以将多个对象组合起来,将其作为一个对象对待。如需进行组合,请选择多个对象,右键点击然后点击 [组合 (E)]。如需取消组合,点击 [取消组合 (U)]。



注 释

■ 部件和对象的成批转换

选择同一类型的多个对象或部件,使用[属性(P)]窗口在一次性更改所选对象的属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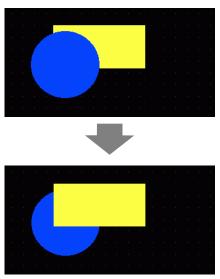


- 当您选择组合的对象时,只显示部件信息和坐标。
- 当选择多种类型的部件时,只能更改坐标。
- 如果为一个开关设置了多种开关操作(多功能开关),则不能更改[开关功能]。

8.4.8 顺序

当已放置的对象重叠时,您可以更改放置顺序。选择您想更改放置顺序的对象并点击右键,点击 [顺序 (O)],从 [移到顶层]、 [移到底层]、 [前移] 或 [后移] 中选择对象顺序。在下面的例子中,将椭圆下移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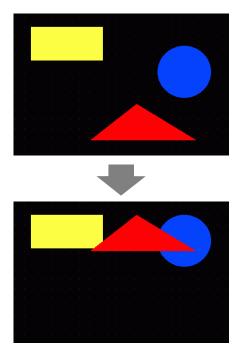




8.4.9 对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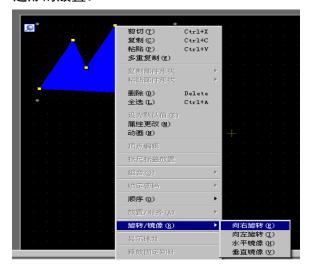
您可以将多个对象的位置对齐。选择您想对齐的对象,右键点击然后在 [放置 / 对齐 (A)] 中选择 [左对齐 (L)]、 [右对齐 (R)]、 [上对齐 (T)]、 [下对齐 (B)]、 [居中 (水平) (C)]、 [居中 (垂直)(M)] 或 [其他 (E)]。在下面的例子中,将矩形、多边形和圆靠顶端对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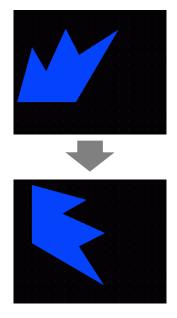




8.4.10 旋转

您可以将对象向右和向左一次旋转 90 度。右键点击需要旋转的对象,在 [旋转 / 翻转 (R)] 中选择 [向右旋转 (E)、 [向左旋转 (I)]。下面的例子描述了一个向右旋转的多边形的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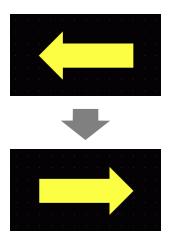




8.4.11 翻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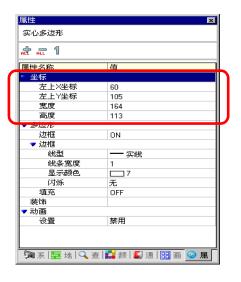
以对象的中心为基准,可以垂直 (X 轴) 或水平 (Y 轴) 翻转对象。选择要翻转的对象,并从右击菜单中指向 [旋转 / 翻转 (R)],点击 [水平翻转 (H)] 或 [垂直翻转 (V)]。下面的例子显示一个水平翻转的多边形。请注意,当您翻转已经调用到画面中的画面、标记、部件和文本时,只反映显示位置。





8.4.12 更改坐标

通过在[属性(P)]中指定坐标,您可以更改对象的位置和大小。坐标的参照点是对象的左上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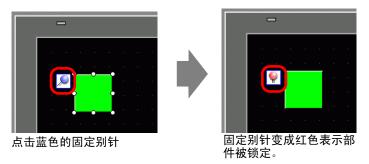
注 释

• 如果在工作区或画面绘图区中均未显示 [属性]窗口,请在[查看(V)] 菜单中指向[工作区(W)]然后选择[属性(P)]。

8.4.13 锁定对象

◆ 固定对象

放置图片和部件后,对象左上角会显示一个蓝色的固定别针 № 。如果点击该别针,它会变成红色 ♥ ,这时就不能选择和编辑对象。将光标放在对象上时,对象的右边会出现一个"锁"形标志,表示放置位置固定。



◆ 释放固定别针

• 释放单个对象

双击图片或部件,点击 💚 ,别针变成蓝色。

• 释放画面上的所有固定别针

从[编辑(E)]菜单中选择[释放所有固定别针(K)]。

注 释

• 点击 [画面数据列表] 窗口中显示的图形和部件列表中的别针标志,可以设置 / 释放固定别针。

8.5 更改颜色、线型和图案

8.5.1 设置颜色

■ 可用颜色列表

型号	显示器类型	显示颜色数	图形颜色数
AGP-3200T	真彩 TFT LCD	256 色,无闪烁 64 色, 3 速闪烁	256 色 64 色
AGP-3200A	单色 LCD	8级灰度,1速闪烁	单色8级
AGP-3302B	蓝色 LCD	16 级灰度, 3 速闪烁	16 级
AGP-3301L	单色 LCD	单色 16 级 3 速闪烁	单色 16 级
AGP-3301S	伪彩 STN LCD	4096 色, 3 速闪烁	256 色
AGP-3300L	单色 LCD	单色 16 级 3 速闪烁	单色 16 级
AGP-3300S	伪彩 STN LCD	4096 色, 3 速闪烁	256 色
AGP-3300T	真彩 TFT LCD	65536 色,无闪烁 16384 色, 3 速闪烁	256 色
AGP-3300HL	单色 LCD	4096 色,无闪烁	256 色
AGP-3300HS	伪彩 STN LCD	16 级单色阴影、无闪烁	单色 16 级
AGP-3310HT	真彩 TFT LCD	65536 色,无闪烁	256 色
AGP-3400S	伪彩 STN LCD	4096 色, 3 速闪烁	256 色
AGP-3400T	真彩 TFT LCD	65536 色,无闪烁 16384 色, 3 速闪烁	256 色
AGP-3500T	真彩 TFT LCD	65536 色,无闪烁 16384 色, 3 速闪烁	256 色
AGP-3500L	单色 LCD	单色 16 级 3 速闪烁	单色 16 级
AGP-3500S	伪彩 STN LCD	4096 色, 3 速闪烁	256 色
AGP-3510T			
AGP-3560T			
AGP-3600T		65536 色,无闪烁 16384 色, 3 速闪烁	
AGP-3450T	真彩 TFT LCD		256 色
AGP-3550T			
AGP-3650T			
AGP-3750T			
AST-3201A	苗名LCD(球功名)	8级灰度,1速闪烁	单色8级
AST-3211A	- 单色LCD(琥珀色)	O纵灰层,I述内际	早巴0纵
AST-3301B	蓝色LCD	8级灰度, 1速闪烁	单色8级
AST-3301S	伪彩STN LCD	256色,无闪烁 64色,3速闪烁	256色 64色
AST-3401T	真彩TFT LCD	256色, 无闪烁 64色, 3速闪烁	256色 64色

AST-3501C	真彩LCD	16色,1速闪烁	16色
AST-3501T	真彩TFT LCD	256色,无闪烁 64色,3速闪烁	256色 64色
LT-3201A	单色 LCD(琥珀色)	8级灰度,无闪烁	单色8级
LT-3300S	伪彩 STN LCD	4096 色, 3 速闪烁	256 色
LT-3301L	· 单色 LCD	单色 16 级 3 速闪烁	单色 16 级
LT-3300L	手C LOD		
PS-3651A		65536 色,无闪烁 16384 色, 3 速闪烁	256 色
PS-3650A			
PS-3700A			
PS-3451A			
PS-3450A	真彩 TFT LCD		
PS-3711A			
PS-3710A			
PS-2000B			
PL-3000B			

- 设置了闪烁的对象将在人机界面上闪烁。可以定义三种不同的闪烁速度。 『8.5.2 设置闪烁 " (p8-42)
- 在单色 LCD 机型和伪彩 STN LCD 机型中,如果在设置闪烁时使用了砖形图案的背景,则有些未设置闪烁的图形可能会闪烁。请事先确认显示效果。

■ 指定颜色

设置对象颜色。边框颜色、填充、阴影或标签等设置项目会根据部件类型的不同而有 所不同。

适用于支持 256 色的型号适用于支持单色 16 级的型号





注 释

- 对于 256 色兼容机型来说,用调色板下的颜色代码顺序按钮更改调色板,颜色可以用颜色代码编号进行选择。
- 对于那些未使用[指示灯功能]的开关/指示灯,或在设置对话框中具有[图案]设置的键来说,您只能为[图案颜色]选择[透明]。
- 当从一个支持 16 色以上的机型更改为一个只支持 16 色的机型时, 16 色范围内的颜色会保持原样。 16 色范围外的颜色被转换为 16 种颜色中的一种。
- 当使用 AGP-3200T 或 ST3000 系列时,有些指定的颜色可能比在编辑软件中更蓝一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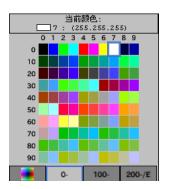
重要

• 对于单色 16 级型号来说,有时会有颜色区分困难或造成闪烁的情况。请在确认颜色后再使用上面的颜色设置。

◆ 调色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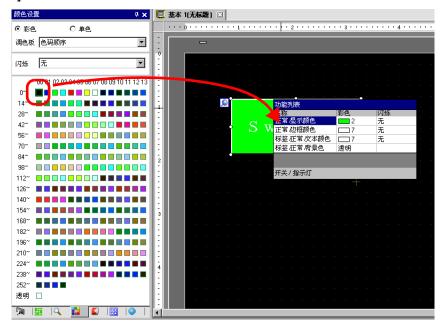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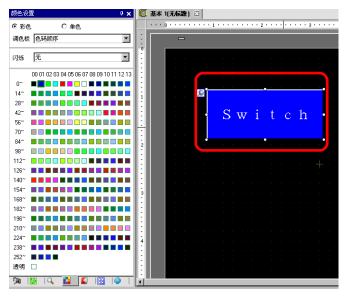
■ 用拖拽方式更改颜色

您可以将颜色从 [颜色设置 (D)] 工作区拖拽到编辑器画面上,来更改颜色。

1 将所选颜色拖拽到绘图画面中的对象上,当[功能列表]窗口出现时,将该颜色放在[显示颜色]设置上。



2 对象的显示色将更改为所拖放的颜色。



- 如果未显示[颜色]窗口,可从[查看(V)]菜单中指向[工作区(W)], 然后选择[颜色设置(O)]。
- 在[颜色]窗口中,可以设置闪烁属性。

■ 调色板类型

调色板的类型根据型号和设置的不同而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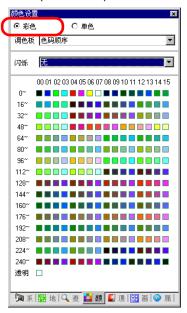
◆ 支持彩色的机型

您可以选择[彩色]或[单色]调色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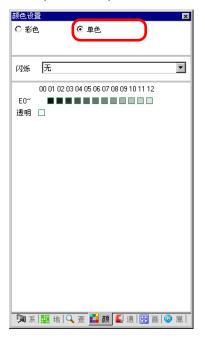
如果选择[彩色],则按色码或色调选择颜色的显示顺序。

如果选择 [单色],则将显示 12 级单色调色板。 16 级单色的另 4 种颜色包含在 [彩色] 调色板中。

彩色(色码顺序)



单色 (12 级灰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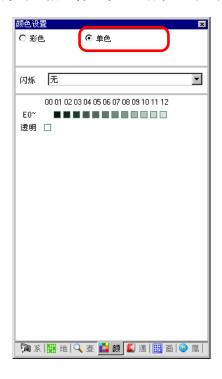


彩色(色调顺序)



◆ 支持单色的型号

您不能选择[彩色]作为调色板。将显示 16 级单色调色板。



◆ 无闪烁调色板

在[主机]页,当[显示设置]区禁用闪烁时,将不显示闪烁选项。 ⑤ 5.17.6[系统设置]设置指南 ■[主机]设置指南 ◆ 显示设置 5-147

当闪烁为 ON 时

当闪烁为 OFF 时





「一有关闪烁的信息,请参阅 "8.5.2 设置闪烁 " (p8-42)

8.5.2 设置闪烁

闪烁使对象在显示器上闪烁,有三种可选闪烁速率 (低速、中速和高速)。[高速]是[中速]速度的两倍,[低速]为[中速]速度的一半。如果选择[无],则对象不闪烁。

注释

• 有关暗色闪烁的信息,请参阅 5.17.6 [系统设置] 设置指南 ■ [主机] 设置指南 ◆ 显示设置 5-147



8.5.3 设置线型

您可以从五中类型中选择线型:[实线]、[虚线]、[短划线]、[点划线]或[2点划线]。



8.5.4 设置图案

从以下9种类型中选择图案。



编辑部件 8.6

编辑部件 8.6.1

指示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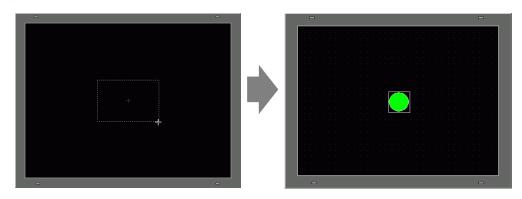
1 从[部件(P)]菜单中指向[开关/指示灯(C)],然后选择[指示灯(L)]或点击 💡。



2 将指针 🕂 移动到绘图画面上,指针变为十字形 📲。



3 可将开关拖到适当的位置。释放鼠标即可放置该开关。



注 释

• 您还可以从部件工具箱中拖放一个部件。 在[查看(V)]菜单中选择[工作区(W)],然后点击[部件工具箱(T)]。 在部件工具箱中,选择[部件调色板]和[类型]来浏览不同的部件和 形状。

☞ "5.17.5 [工作区] 设置指南 ■ 部件工具箱 " (p5-142)

4 双击画面上放置的指示灯。将显示开关/指示灯对话框。



5 点击 ■ 图标,显示 [输入地址]对话框。 点击 ■ 图标,并选择 [控制器 /PLC] 和 [寄存器]。从键盘中输入地址。 (例如,M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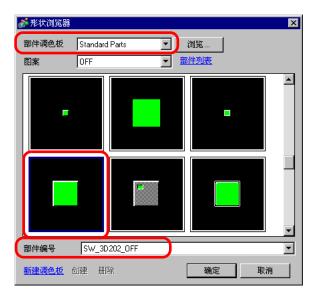


- 在[输入地址]对话框中,用键盘输入地址。如果您直接用电脑键盘输入地址,可能不能将输入识别为地址。
- 选择 [设为默认值]复选框,并点击 [Ent],在 [地址输入]对话框中输入的值下次将作为默认值出现。
- 6 点击 [选择形状]。

7 将显示[选择状态]窗口。选择[状态0]并点击[打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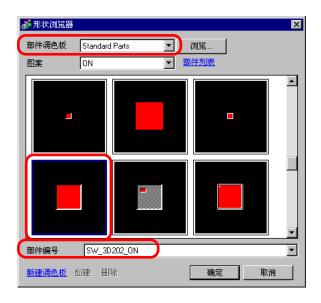


8 从[部件调色板]中选择[标准部件]。然后,选择[部件编号]为"SW_3D202_OFF"的 图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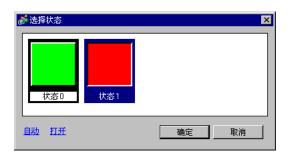


- 使用部件调色板下拉列表来更改显示的图像。有 65536、 256 或 64 色的部件。请选择与您的机型支持颜色相匹配的部件调色板。
- 9点击[确定],显示返回至[选择状态]窗口。选择[状态1]并点击[打开]。

10 从[部件调色板]中选择[标准部件]。然后,选择[部件编号]为"SW_3D202_ON"的图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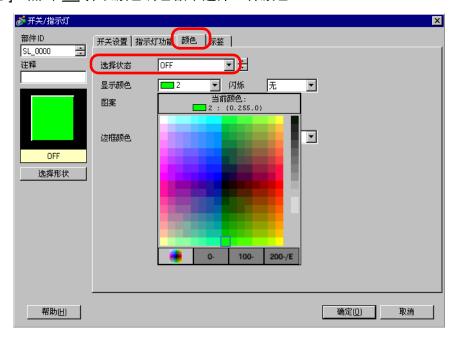


11 显示 [状态 0](OFF) 和 [状态 1](ON) 时的图形。点击 [确定]。



- 在定义完 [状态 0] 的图形后点击 [自动],会自动为所有其他状态定义与 [状态 0] 相同的图形。
- 如果不同状态拥有不同形状,当触摸该开关来更改其状态时,前一形状的一部分可能仍保留在背景中。这是由于部件形状是通过覆盖其他形状的方法绘制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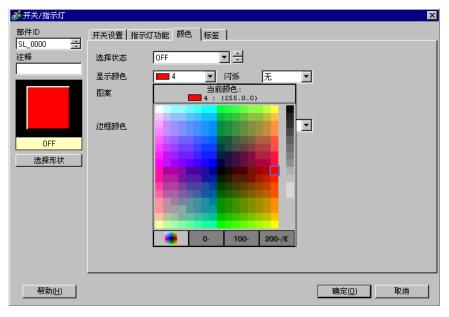
12 点击[颜色]选项卡。确认[选择状态]为OFF,并为OFF状态设置开关颜色。对于[显示颜色],点击 ▼ 并从颜色调色板中选择一种颜色。



注 释

- 您不能为开关/指示灯菜单图片部件编辑颜色。
- 要更改颜色代码顺序中的调色板,请点击调色板下的颜色代码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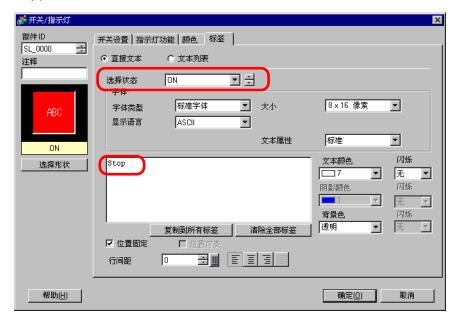


- 您不能为开关/指示灯菜单图片部件编辑颜色。
- 要更改颜色代码顺序中的调色板,点击调色板下的颜色代码按钮。

14 选择[标签]选项卡。点击[选择状态]中的 置 来选择OFF,并输入OFF状态下要在开关上显示的文本。(例如, Start)



15 点击 [选择状态]中的 ➡ 来选择 ON,并输入 ON 状态下要在开关上显示的文本。(例如, Sto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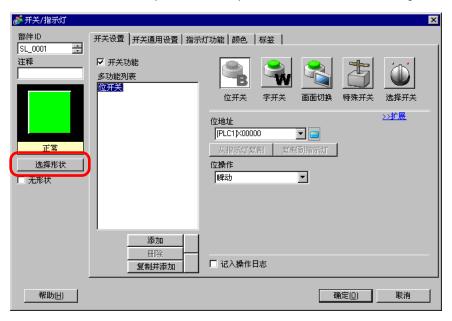
注 释 ● 选择开关并按 [F2] 键,您可以直接编辑标签文本。

16 当完成所有设置时点击 [确定]。

8.6.2 注册自定义部件

注册新的部件图像。

1 双击希望注册新图像的部件(例如,开关),弹出如下对话框。点击[选择形状]。



2 将显示[形状浏览器]对话框。点击[新建调色板]。



3 将显示[另存为]对话框。定义新部件的[保存在(I)]和[文件名(N)], 然后点击[保存(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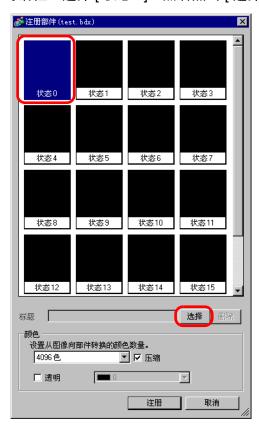
4 当弹出如下消息时,点击[是(Y)]。



5 将弹出新注册的[形状浏览器]对话框。点击[创建]。



6 将弹出[注册部件]对话框。选择[状态0],然后点击[选择]。



7 当[打开文件]对话框出现时,在[查找范围]中指定图像位置,选择文件的[文件名],然后点击[打开]。



8 将在[注册部件]对话框的[状态 0]中注册该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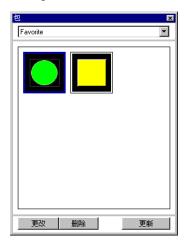
9 需要的话,在[标题]和[颜色]中设置要注册的部件编号和颜色数,点击[注册]完成注册 过程。

- 您可以使用[部件工具箱]中的 ON/OFF 选项来浏览[状态 0](关)和 [状态 1](开)中的开关、指示灯和按键部件。
- 如需为部件选择一幅已注册的图像,请打开部件对话框,并点击[选择形状]。在[形状浏览器]对话框中,从[部件调色板]中选择一个调色板来显示已注册的图像。选择适当的图像并点击[确定]。
- 如果选择了一个以前注册的部件后点击"创建",就可以编辑该部件 图像。若要创建一幅新图像,请在未选择以前注册的部件的情况下点 击"创建"按钮。
- 可以注册最大为 160 x 160 个点的图像部件。
- 使用注册图像的部件会使工程文件变得很大。建议在[颜色]中设置 [压缩]。
- 您最多可以在一个部件调色板文件中注册 200 个图像部件。
- 经放大或缩小的图像部件在 GP 和 Pro-EX 中的显示可能有所不同。
- 已注册图像的大小由于状态的不同而有所不同时,较大图像会保持原状,而较小的图像则会放大。
- 您不能注册或删除一个预先制做好的 PDX 文件。
- 可注册到部件的图像文件类型是 BMP、 JPEG、 DPD 和 P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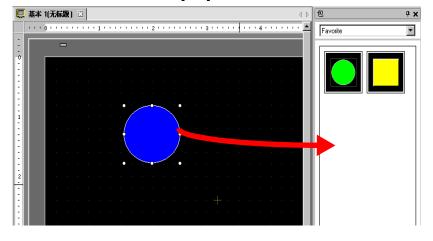
8.6.3 将常用部件注册到收藏夹

您可以在[包]窗口的[Favorite]列表中注册经常使用的部件。 您也可以将几个对象组合起来进行注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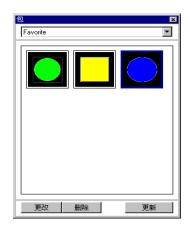
1 打开 [包] 窗口,选择 [Favorite] 包。



- 如需显示 [包] 窗口,在 [查看 (V)] 菜单中选择 [工作区 (W)],然后点击 [包 (K)]。
- 在安装完成后,打开 [包]窗口,将显示 [Favorite]包。下一次当应用 启动时, [包]窗口显示最近使用的包。
- 2 选择要注册的图片并将它拖曳到[包]窗口中。



3 包注册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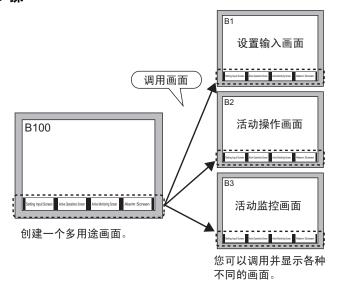
注 释

如需向另一个包中注册图形,在[包列表]对话框中选择"新建",新建一个包。

☞ "8.8.2 将图像注册到包 " (p8-60)

8.7 重复使用一个画面

8.7.1 设置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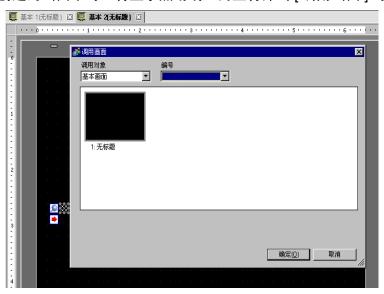
1 在[画面(S)]菜单中,选择[新建画面(N)]。将弹出如下[新建画面]对话框。点击[新建], 创建一个新的基本画面。(例如,基本画面2)



2 从 [绘图 (D)] 菜单中选择 [画面调用 (O)] 或点击 📆 。



3 当拖到已创建的画面中时,将显示点划线,而且将弹出 [调用画面]对话框。



4 从[调用对象]中选择目标图像。

基本画面显示以前创建的基本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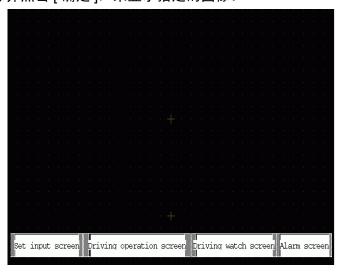
图像 显示已经在"图像注册"中注册的图像数据。

图像 (CF 卡) 显示已经在"图像注册"中注册的 CF 卡图像数据。

标记 显示已经在"标记注册"中注册的标记。 键盘 显示已经在"键盘注册"中注册的键盘。

注 释 • 当调用一个[基本画面]时,在画面的中心调用和放置它。

5 选择一幅图像并点击[确定],来显示指定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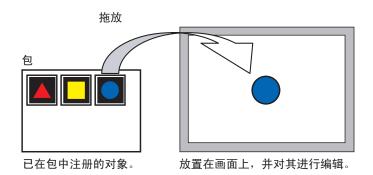
注 释

• 在绘制 [调用画面] 对象后,在对象的左上角,固定别针的下方,将显示"跳转"图标。点击该图标来加载被调用的画面。此功能对于检查和编辑画面非常方便。

8.8 在其它画面上编辑图像

8.8.1 放置包中注册的图像

您可以通过拖拽的方式将已注册的图形放到画面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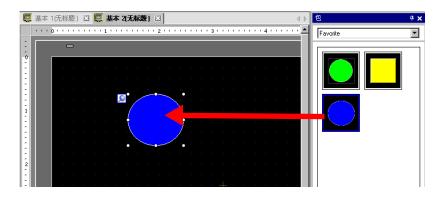
- 1显示已注册的形状列表。从 [查看 (V)] 菜单中,选择 [包 (P)] 或点击 🐷 。



2 在 [包列表]对话框中,选择您想要的图片所在的包,然后点击[打开]。(例如,图形)



3 然后将弹出 [包]对话框。选择一幅图片并将其拖曳到放置它的绘图画面上。



8.8.2 将图像注册到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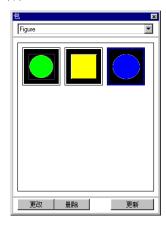
您可以注册一个已创建的对象。您也可以注册多个对象的组合。

注 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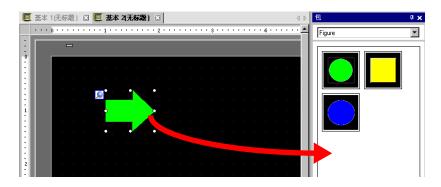
- 1 从 [查看 (V)] 菜单中,选择 [包列表 (P)] 或点击 🕡 。
- 2 在 [包列表]对话框中,选择将注册的包名称(例如, Figure),然后点击[打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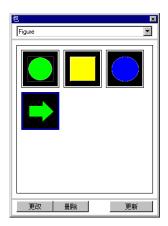
- 若要在新包中注册图片,请点击[确定]。
- 3 然后将弹出所选[包]的对话框。



4 选择要注册的图片并将它拖曳到[包]对话框中。



5 包注册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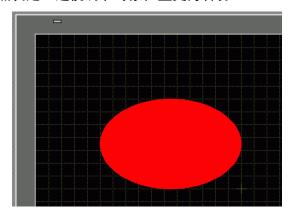


8.9 从模板创建画面

8.9.1 设置网格

■ 简介

当放置多个对象时,您可以在绘图画面上显示以点或直线构成的网格以供参照。对象的位置由网点决定,这使调节对象位置更为容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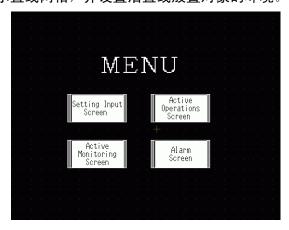


■ 设置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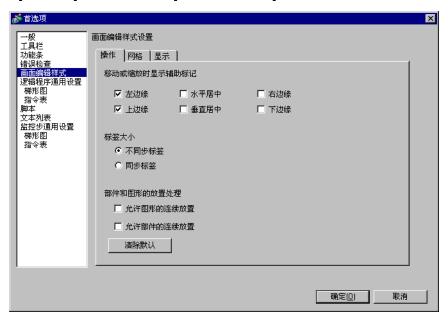
注 释

• 更多详情,请参阅"设置指南"。 『8.13.3 [首选项] - [画面编辑样式]设置指南"(p8-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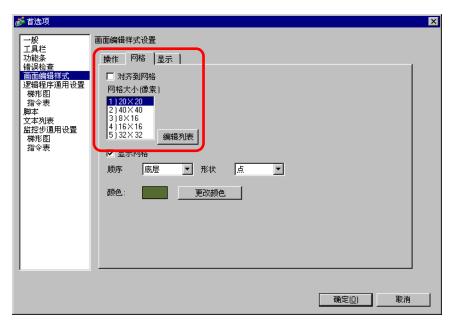
在绘制画面上显示直线网格,并设置沿直线放置对象的环境。



- 1 从 [查看 (V)] 菜单中选择 [首选项 (O)]。
- 2 将弹出[首选项]对话框。选择[画面编辑样式]。



3 建立对象,这样当绘制或编辑时它们就可以与网格对齐。在[网格]选项卡中,选中[对 齐到网格]复选框。在[网格大小(像素)]列表中,选择网格间距。(例如, 20 x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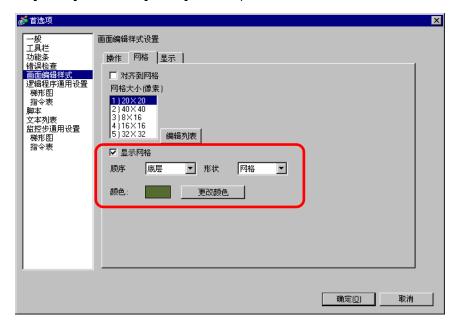
注 释

• 如果您找不到所需的 [网格大小],请点击 [编辑列表] 来自定义网格大小。

『8.13.3 [首选项] - [画面编辑样式] 设置指南 " (p8-95)

4 将网格定义为点或线。勾选[显示网格]复选框。指定显示顺序和网格形状,然后点击 [确定]。

(例如, [顺序]为底层, [形状]为网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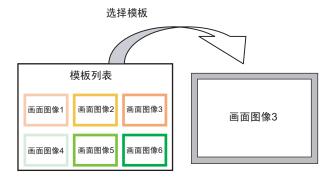


注释

• 点击 [更改颜色],从颜色调色板中选择网格颜色。

8.9.2 从模板中选择画面

您可以通过在注册为模板的画面上编辑来简化绘制过程。



■ 放置一个保存为模板的画面

1 在 [画面 (S)] 菜单中,选择 [新建画面 (N)]。



2 将弹出如下[新建画面]对话框。点击[从列表选择模板]。



3 将显示已注册的模板。选择一个您想使用的画面并点击[确定]。



4 模板被放置在画面上。



■ 另存为模板

您可以将已创建的画面注册为模板并再次使用它们。若要将画面转为模板,请从[画面(S)]菜单中 选择[模板注册(T)]。



8.10 粘贴图像

8.10.1 目标图像

可在 GP 画面上显示的图像数据如下。

图像	粘贴方法	描述
Bitmap, JPEG, DPD,PNG 文件	直接在画面上放置 图像	直接将 BMP、JPEG、DPD 或 PNG 图像粘贴到画面上。 注释 • 如果在多个画面上使用同一图像,您可以通过在"图像"中注册原始图像来降低画面容量。 • 您可以用一个已放置在另外一个基本画面上的图像来调用基本画面。 ② "8.10.2 粘贴步骤 ■ 将图像直接粘贴到画面上"(p8-69)
	在 "图像 (显示)" 中注册图像并使用 画面调用	将 BMP、JPEG、DPD 或 PNG 文件注册为 "图像"并使用调用画面将它们显示在基本画面上。 注释 • 您可以通过在 "图像"中注册图像文件并在多个画面上使用同一图像来改进画面大小。 『*8.10.2 粘贴步骤 ■注册和使用图像 "(p8-72) 『*8.7 重复使用一个画面 "(p8-55)
	在 "图像 (CF 卡)" 中注册图像并使用 "画面调用"	在基本画面上调用并显示保存在 CF 卡中的图像数据。 ^{② **} "8.7 重复使用一个画面 " (p8-55)
	调用基本画面的图 像	在基本画面上调用并显示基本画面上已创建的图像数据。 ② "8.7 重复使用一个画面" (p8-55)
标记	已注册的"标记注 册"图像	在基本画面上调用并显示 "标记"中注册的点阵图像数据。
键盘	已注册的"键盘" 图像	在基本画面上调用并显示已注册的键盘。

8.10.2 粘贴步骤

■ 将图像直接粘贴到画面上



转换图像数据,然后放置在画面上。

注 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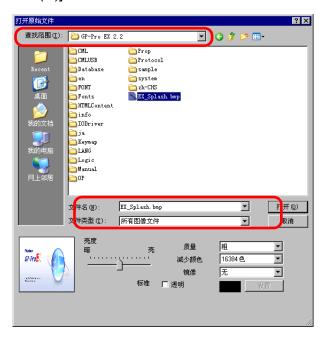
• 可以从已使用的颜色中选择一种特定颜色,并将该颜色更改为指定颜色。设置方法请参阅下面的内容。

『20.7.1 [动画设置] 设置指南 ◆ 色调动画 " (p20-31)

1 从 [绘图 (D)] 菜单中选择 [图像放置 (I)] 或点击 🔼 。



2 点击画面绘图区来放置图像。双击该对象打开其对话框,定义将要粘贴的图像的[文件类型]和[文件名(N)]。



- 您也可以复制 PC 上的位图文件。点击 GP-Pro EX 绘制区,然后从 [编辑]菜单中选择[粘贴]。在选择完[粘贴]命令后,会显示上面的 对话框。
- 3 调节图像质量及颜色数,然后点击[打开]。
 - 注 释
- 选择 [透明] 复选框,使 [设置] 按钮有效。点击该按钮,然后在 [透明色设置] 对话框中使用下拉菜单来选择缩放比例, 并选择图像上需要变透明的颜色。该功能对于将已粘贴图像上的背景色变成透明非常有用。



4 将弹出如下的[图像]对话框。设置将要粘贴的图像的尺寸和闪烁属性。



- 如果选择 [原始尺寸],将按照原始图像尺寸放置该图像。放置该图像后,不能再更改其尺寸。
- 如果选择 [固定长宽比],则将按照原始图像的固定长宽比来放置该图像。
- 5点击[确定],将放置指定的图像。



■ 注册和使用图像

使用 "图像注册"并使用其图像,可以减小图像数据量。

1 从 [通用设置 (R)] 菜单中选择 [图像注册 (I)] 或点击 💋 ,将弹出如下对话框。



2点击[添加]。弹出[添加图片]对话框。选择图形并点击[打开]。



3 如果需要,为图像添加注释,设置亮度或颜色,然后点击[关闭]。图像注册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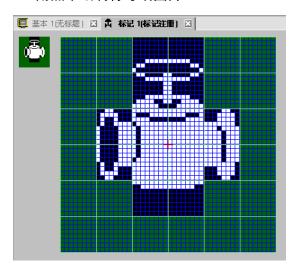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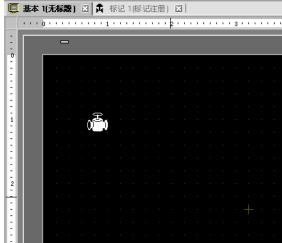
8.11 绘制精美图像

8.11.1 绘制阀门

■ 简介

您可以调用标记中创建的图像数据并显示在基本画面上。在[标记注册]中,您可以用点来绘制符号或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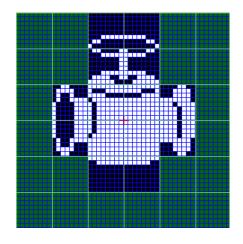
■ 设置步骤

注 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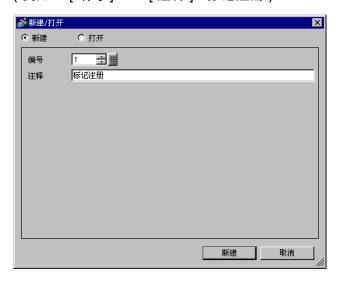
• 更多详情,请参阅"设置指南"。

『8.13.4 [通用设置] - [标记注册]设置指南 " (p8-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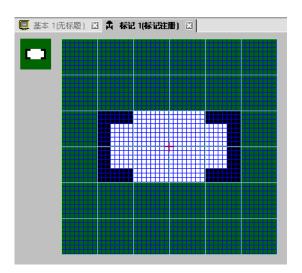
用点绘制一个阀门:



1 从[通用设置(R)]菜单中,点击[标记注册(M)]。选择[新建],输入[编号]和[注释],然后点击[新建]。(例如,[编号]=1,[注释]=标记注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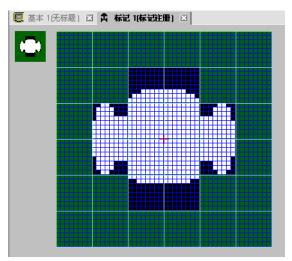
2 用矩形创建阀门的轮廓。从[绘图 (D)]菜单中选择[实心矩形]。通过拖动鼠标来调整矩形的大小和位置,然后再放置该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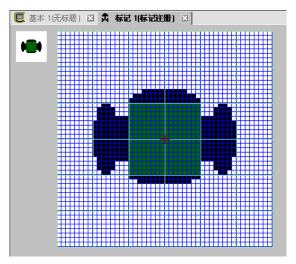
注 释

• 从[编辑]菜单中选择[撤消(U)]来撤消该命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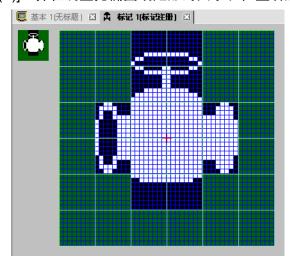
3 用椭圆创建阀门的口。从[绘图]菜单中选择[圆/椭圆],在调节完椭圆的大小和位置后 放置该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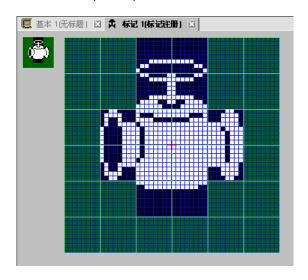
4 使用[颜色反转]来创建阀开口的轮廓。从[编辑]菜单中选择[颜色反转(Y)]来反转画面上的点阵颜色。在该状态下,从[绘图(D)]菜单中选择[圆/椭圆(C)],在调节完椭圆的大小和位置后放置该对象。放置后,再次点击[颜色反转(Y)]返回到以前的画面状态。



5 用椭圆和矩形创建手柄部分。从[绘制]菜单中选择[圆/椭圆(C)]或[实心矩形(T)]。 点击[实心矩形(T)],并在调整完椭圆或矩形的大小和位置后放置该对象。



6 用点阵来微调每个部件。从[绘图(D)]菜单中选择[点(D)]。绘图时,您可以左击将点置ON(白色),右击将点置OFF(黑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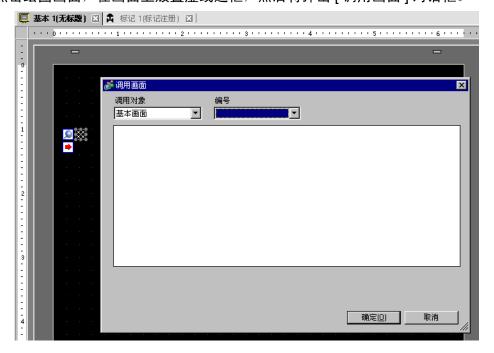


7点击[基本1]选项卡,打开一个基本画面来放置该标记。从[绘图(D)]菜单中点击[画面调用(O)]。



注释 • 在[画面(S)]菜单中,选择[新建画面(N)]来创建一个新的基本画面。

8 点击绘图画面,在画面上放置虚线边框,然后将弹出[调用画面]对话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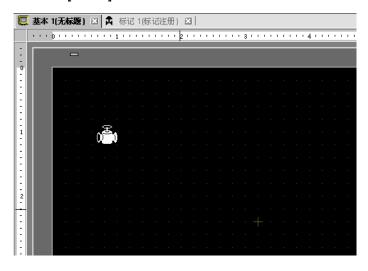


9 从[调用对象]中选择[标记],然后在[编号]中选择注册的标记编号。(例如,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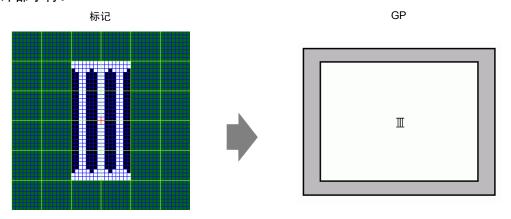
注 释

- 您可以指定已创建标记的显示颜色。
- 10 选择一幅图像并点击 [确定],来显示指定的图像。



8.11.2 显示字符代码外的字符

在标记中用点来绘制外部字符。您可以在画面上显示已注册的外部字符。 只有当选择了 ASCII 标准字体 (图像字体)和 8 x 16 点或更大的字体大小时才可以注 册外部字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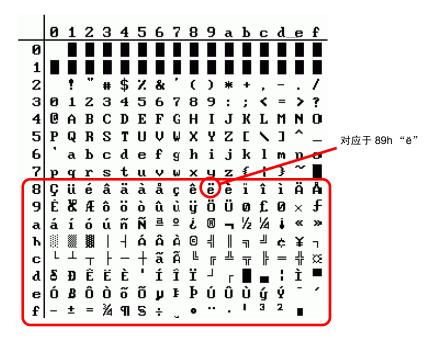


■ 设置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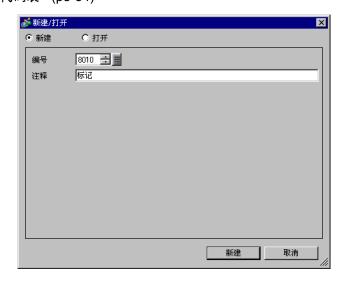
通过用它更换字符代码表中的字符,您可以在画面上显示已创建的字符。下面是用字符 "III"替换字符 "ë"并在 GP 画面上显示的步骤。该字符的代码为 (89h),在字符代码表 (代码页 850)。字符 "III"用点阵创建。

◆ 字符代码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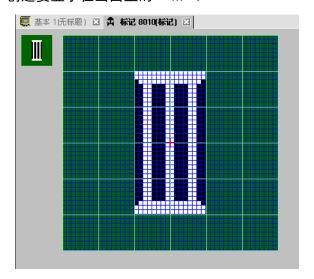
下面是 GP 上使用的代码页 850 的字符代码表。



1 从[通用设置(R)]菜单中,点击[标记注册(M)]。选择[新建],并在[号码]中输入与字符代码表中 ë (89h) 对应的标记号码 "8010"。然后点击[新建]。 『 ■ 输入代码表 "(p8-84)



2 绘制特殊字符。创建要显示在画面上的 "Ⅲ"。



3点击[基本1]选项卡,选择[绘图(D)]菜单,然后选择[文本(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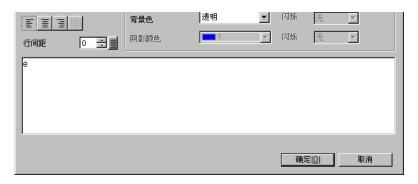


4 将文本放在画面上,双击文本打开[文本]对话框。



5 在文本输入区, 当按住 [Alt] 键时, 键入 [输入代码]"0235", 对应文本代码 (89h)。当释放 [Alt] 键时, 就可输入 ë。点击 [确定]。

『■ 输入代码表 " (p8-84)



注 释

• 在绘图画面上放置的字符显示为 ë。但是,在传输到 GP 的画面上,将显示为"III"。

■ 如何显示字符代码未列出的字符

为标记编号 8001 至 8228 绘制的标记被作为从 80h 到 FFh 的字符代码对应的字符对待。例如, 8001 对应 80h, 8002 对应 81h。

如果您为这些标记编号创建标记,会将它们作为外部字符进行注册。

通过在基本画面上输入与标记编号对应的输入代码,可将基本画面上显示的字符作为已注册的外部字符显示在 GP 上。

■ 输入代码表

Mark	Text Code	Input Code	Mark	Text Code	Input Code	Mark	Text Code	Input Code
Number	Code Page 850	(Alt + Code)	Number	Code Page 850	(Alt + Code)	Number	Code Page 850	(Alt + Code)
8001	80h	0199	8049	B0h	0130	8097	E0h	0211
8002	81h	0252	8050	B1h	0131	8098	E1h	0223
8003	82h	0233	8051	B2h	0132	8099	E2h	0212
8004	83h	0226	8052	B3h	0133	8100	E3h	0210
8005	84h	0228	8053	B4h	0134	8101	E4h	0245
8006	85h	0224	8054	B5h	0193	8102	E5h	0213
8007	86h	0229	8055	B6h	0194	8103	E6h	0181
8008	87h	0231	8056	B7h	0192	8104	E7h	0254
8009	88h	0234	8057	B8h	0169	8105	E8h	0222
8010	89h	0235	8058	B9h	0135	8106	E9h	0218
8011	8Ah	0232	8059	BAh	0136	8107	EAh	0219
8012	8Bh	0239	8060	BBh	0137	8108	EBh	0217
8013	8Ch	0238	8061	BCh	0138	8109	ECh	0253
8014	8Dh	0236	8062	BDh	0162	8110	EDh	0221
8015	8Eh	0196	8063	BEh	0165	8111	EEh	0175
8016	8Fh	0197	8064	BFh	0139	8112	EFh	0180
8017	90h	0201	8065	C0h	0140	8113	F0h	0173
8018	91h	0230	8066	C1h	0141	8114	F1h	0177
8019	92h	0198	8067	C2h	0142	8115	F2h	0159
8020	93h	0244	8068	C3h	0143	8116	F3h	0190
8021	94h	0246	8069	C4h	0144	8117	F4h	0182
8022	95h	0242	8070	C5h	0145	8118	F5h	0167
8023	96h	0251	8071	C6h	0227	8119	F6h	0215
8024	97h	0249	8072	C7h	0195	8120	F7h	0184
8025	98h	0255	8073	C8h	0146	8121	F8h	0176
8026	99h	0214	8074	C9h	0147	8122	F9h	0168
8027	9Ah	0220	8075	CAh	0148	8123	FAh	0183
8028	9Bh	0248	8076	CBh	0149	8124	FBh	0185
8029	9Ch	0163	8077	CCh	0150	8125	FCh	0179
8030	9Dh	0216	8078	CDh	0151	8126	FDh	0178
8031	9Eh	0128	8079	CEh	0152	8127	FEh	0247
8032	9Fh	0129	8080	CFh	0164	8128	FFh	0160
8033	A0h	0225	8081	D0h	0240			
8034	A1h	0237	8082	D1h	0208			
8035	A2h	0243	8083	D2h	0202			
8036	A3h	0250	8084	D3h	0203			
8037	A4h	0241	8085	D4h	0200			
8038	A5h	0209	8086	D5h	0153			
8039	A6h	0170	8087	D6h	0205			
8040	A7h	0186	8088	D7h	0206			
8041	A8h	0191	8089	D8h	0207			
8042	A9h	0174	8090	D9h	0154			
8043	AAh	0172	8091	DAh	0155			
8044	ABh	0189	8092	DBh	0156			
8045	ACh	0188	8093	DCh	0157			
8046	ADh	0161	8094	DDh	0166			
8047	AEh	0171	8095	DEh	0204			
8048	AFh	0187	8096	DFh	0158			

8.12 颜色和隐现动画

8.12.1 支持的动画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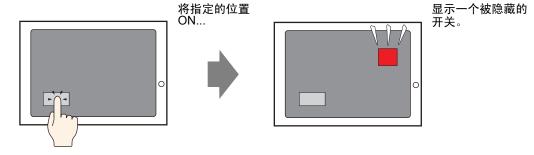
注 释

- 有关动画功能的更多信息,请参阅下面的内容。
- ☞ "第 20 章动画设置", p20-1

■ 隐现动画

可以隐藏图形,并在需要时重新显示。可以将它作为一种安全功能使用,如在通常情况下隐藏,这样只有特定的人员才可以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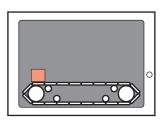
例如:



■ 移动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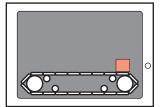
通过移动图形,可以在画面上显示实际的位置变化。

例如:



将一个值写入指 定地址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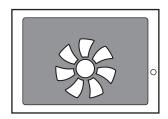
图形在指定范围内 移动。

■ 旋转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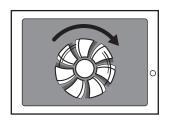
可以旋转图形,以表现风扇和马达等设备的旋转动作。

例如:

将一个值写入指 定地址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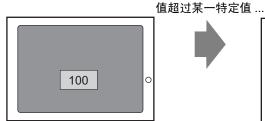


图形旋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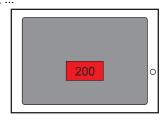
■ 颜色动画

可以随时更改图形的颜色。可以在某数值超过设定值或需要突出显示错误消息时更改 颜色。

例如:







颜色更改。

8.12.2 设置步骤

注 释

- 更多详情,请参阅"动画设置指南"。 『『20.7 设置指南"(p20-22)
- 1 选择需要设置动画的图形,在[编辑(E)]菜单中点击[动画(N)]。



注 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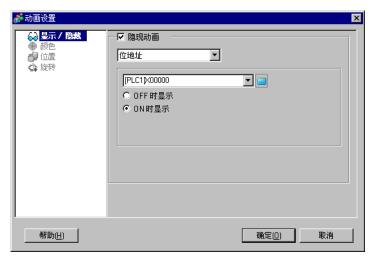
- 也可以用下面的方法显示动画设置对话框。
 - •选择一个图形,点击[属性]-[动画]中的 🔲 。



•在[画面数据列表]中,双击您想编辑的部件的[动画]列。



2 将弹出[动画设置]对话框。从对话框左边的列表中选择动画类型。在对话框右边设置动画。



注释

• 可以设置的动画类型根据所选部件和图形的不同而不同。 『20.1.2 支持的对象 " (p20-4)

8.13 设置指南

8.13.1 [文本]设置指南



设置	描述
直接文本	将文本输入"输入文本窗口"并将它作为固定文本直接放置。
	从[标准字体]、[矢量字体]或[图像字体]中选择。 •标准字体 您可以从[日语]、[ASCII]、[中文(简体)]、[中文(繁体)]或[韩语]中选择位图字体。 重要 •标准字体将变成位图字体。显示速度比使用其他字体快,但如果放大/缩小得太多,字符轮廓可能参差不齐或扭曲。 •日语和 ASCII 标准字体会被传输到 GP。如需使用中文(简体)、韩语或中文(繁体)标准字体,必须在[系统设置/字体]中添加该字体。 ⑤ "6.2 定义矢量字体和标准字体" (p6-3)
字体类型	 ・矢量字体 可以在[日语]、[ASCII]、[中文(简体)]、[中文(繁体)]、[韩语]、 [俄语]或[泰语]中选择矢量字体。 重要 ・矢量字体 在放大显示时字符轮廓平滑,但显示速度要比使用标准字体慢。 ・ASCII 矢量字体会被传输到 GP。如需使用日语、中文(简体)、韩语或中文(繁体)、俄语或泰语矢量字体,您必须在[系统设置/字体]中添加该字体。 ☞ "6.2 定义矢量字体和标准字体" (p6-3) ・图像字体将 Windows 字体显示为位图数据。 ☞ "6.3 图像字体" (p6-14)

设置		描述
	文本大小	选择文本大小。每种字体类型都有不同的大小范围。标准字体: 您可以从 [8 x 8 像素] 到 [64 x 128 像素](以 8 像素单位为增量),或者从 [6 x 10 像素]、 [8 x 13 像素]或[13 x 23 像素]中选择字体大小。当使用固定大小时,您只能显示单字节字母数字字符。 矢量字体: 6 至 127 当选中了[自动调节文本大小]复选框时,设置字体的[最大尺寸]和[最小尺寸]。
妾文本	显示语言	从[日语]、[ASCII]、[中文(简体)]、[中文(繁体)]、[韩语]、[俄语]或[泰语]中选择文本显示语言。
直接	文本属性	当[字体类型]是[标准字体]或[矢量字体]时,从如下文本属性中选择。 标准字体:从[正常]、[粗体]、[阴影]中选择 (当选择了固定大小[6x10]时,请从[正常]或[阴影]中选择。) 矢量字体:从[正常]、[粗体]、[空心]中选择。
	方向	从[水平]或[垂直]中选择。
	居中	当选择 "垂直"时,单字节和双字节字符的文本中心对齐。
	输入文本栏	如果选择了[直接文本],则输入字符串。
文本	列表	使用以前保存的文本列表中的文本。 ^{② **} "17.4 切换标签语言 (多语言)" (p17-15)
选择 [标准字体]或 [矢量字体]。 • 标准字体 您可以从 [日语]、[ASCII]、[中文(简体)]、[中文(繁体)]或语]中选择位图字体。 重要 • 标准字体将变成位图字体。显示速度比使用其他字体快,但如果放大小得太多,字符轮廓可能参差不齐或扭曲。 • 日语和 ASCII 标准字体会被传输到 GP。如需使用中文(简体)、韩中文(繁体)标准字体,必须在 [系统设置/字体]中添加该字体。 ② "6.2 定义矢量字体和标准字体"(p6-3) • 矢量字体 可以在 [日语]、[ASCII]、[中文(简体)]、[中文(繁体)]、[朝 [俄语]或[泰语]中选择矢量字体。 重要 • 矢量字体 在放大显示时字符轮廓平滑,但显示速度要比使用标准字的,从表 [系统] 中选择矢量字体。 — 不是字体 在放大显示时字符轮廓平滑,但显示速度要比使用标准字的,从表 [系统] 中选择矢量字体。		 ・标准字体 您可以从[日语]、[ASCII]、[中文(简体)]、[中文(繁体)]或[韩语]中选择位图字体。 重要 ・标准字体将变成位图字体。显示速度比使用其他字体快,但如果放大/缩小得太多,字符轮廓可能参差不齐或扭曲。 ・日语和 ASCII 标准字体会被传输到 GP。如需使用中文(简体)、韩语或中文(繁体)标准字体,必须在[系统设置/字体]中添加该字体。 ☞ "6.2 定义矢量字体和标准字体" (p6-3) ・矢量字体可以在[日语]、[ASCII]、[中文(简体)]、[中文(繁体)]、[韩语]、[俄语]或[泰语]中选择矢量字体。 重要 ・矢量字体 在放大显示时字符轮廓平滑,但显示速度要比使用标准字体慢。 ・ASCII 矢量字体会被传输到 GP。如需使用日语、中文(简体)、韩语或中文(繁体)、俄语或泰语矢量字体,您必须在[系统设置/字体]中添加该

设置		没置	描述
文本列表	文本大小		选择文本大小。每种字体类型都有不同的大小范围。标准字体: 您可以从 [8 x 8 像素] 到 [64 x 128 像素](以 8 像素单位为增量),或者从 [6 x 10 像素]、 [8 x 13 像素]或 [13 x 23 像素]中选择字体大小。当使用固定大小时,您只能显示单字节字母数字字符。 矢量字体: 6 至 127 当选中了[自动调节文本大小]复选框时,设置字体的[最大尺寸]和[最小尺寸]。
	自动调节文本大小		当已经设置了最大和最小文本大小范围时,会自动调节字体大小以适应文本。 注释 • 如果选择了标准字体,就不能设置范围。
×		最大尺寸	6-127
		最小尺寸	6-127
	文本属性		当[字体类型]是[标准字体]或[矢量字体]时,从如下文本属性中选择。 标准字体:从[正常]、[粗体]、[阴影]中选择 (当选择了固定大小[6x10]时,请从[正常]或[阴影]中选择。) 矢量字体:从[正常]、[粗体]、[空心]中选择。
	方向		从[水平]或[垂直]中选择。
	居中		当选择 "垂直"时,单字节和双字节字符的文本中心对齐。
	选择文本		从文本列表中选择文本。
文本	文本颜色		设置文本的显示颜色。
背景色			设置文本的背景色。
阴影颜色			如果选择了[字体类型]菜单-[标准字体]命令和[文本属性]菜单- [阴影]命令,请为文本阴影设置颜色。
显示语言			从[日语]、[ASCII]、[中文(简体)]、[中文(繁体)]、[韩语]、[俄语]或[泰语]中选择文本显示语言。
行间距			设置一个 0 至 255 之间的值。只有当您在 [文本]栏中添加多行文本时才适用。如果将 [字体类型]设置为 [图像字体],则不能使用该选项。
对齐	对齐		指定文本是否固定在部件中心。

注 释

• 选择画面上放置的文本并按 [F2] 键,您可以直接编辑文本。

8.13.2 [包列表]设置指南

显示已在 GP-Pro EX 中注册的包列表。您可以注册自定义的部件、图形、键盘等。一个 [包]可以存储 200 个图形、部件和键盘。如果绘图或部件在多个组中注册,它在包中只按一个进行计算。



设置	描述		
参考外部包	设置外部包的参考。 注释 • 如果启用,将列出已注册的包和已注册的参考文件夹包。 • 如果未找到参考文件夹,则会显示一条错误消息,而列表中仅显示已注册的包。		
外部包参考文件夹	显示参考文件夹所在的位置。 • 参考更改 然后将显示 "外部包参考更改"的对话框。 直接输入文件夹的位置或点击 [浏览],从 [浏览文件夹]对话框中 选择该文件夹。		
包列表	显示包列表。 名称 显示在一个工程文件中注册的所有包的名称。 类型 显示包的类型,包括如下三种类型: 系统 :已注册的包 用户 :用户创建的包 外部 :外部包 创建日期 显示包的注册日期。		

设置	描述
	显示 [新建包]对话框。在 64 个字符内设置新部件、图形、键盘等的名称,在包中进行注册。
 新建	
	清輸入包名称 Pality
	显示[包]窗口。您可以通过将它们从绘图画面中拖进来的方式注册部件、图形和键盘。您可以将在[包]中注册的部件、图形和键盘拖拽到绘图画面中。
	Small DEC Keyboard
打开	
	型改
	注释
删除	删除以前在[包]中注册的部件、图形、键盘等。
	显示 [包重命名] 对话框。重命名以前在 [包] 中注册的部件、图形、键盘等。在 64 个字符范围内设置一个新名称。
重命名	★ 包重命名
重型石	Figure Figure
	替换 取消
	将用户创建的包输出到[外部包参考文件夹]中。
	談 导出 X
 导出	外部包名称 Figure
	外部包文件名(.pkg)
	- 写出 取消
导入	将从列表中选择的外部包以用户包的形式导入。
关闭	关闭[包列表]对话框。

8.13.3 [首选项]-[画面编辑样式]设置指南

从 [查看 (V)] 菜单中,点击 [首选项 (O)]。将弹出 [首选项] 对话框。在左边的窗口中选择 [画面编辑样式]。

■ 操作



设置	描述
	当将一个对象与以前放置的对象对齐时,该功能有效。 在某一指定点上显示辅助线 (左边缘和上边缘)。
移动或缩放时显 示辅助标记	
标签大小	设置当更改部件大小时,是否同时更改标签 (文本)的大小。
部件 / 图形的放 置处理	指定当创建了图形和部件时,是否可以连续地放置。 如果要取消连续放置,可右击未使用的画面区,或选择其他功能的菜单 和图标。
清除默认	右击图形 / 部件,从该菜单中,复位图形 / 部件的默认属性 (在 [设为默 认值] 中设置)。

■ 网格



设置	描述
对齐到网格	光标位置由网格大小决定,您不需要微调放置位置。
7371 23F31H	☞ "8.9 从模板创建画面 " (p8-62)
	从列表中选择网格大小。
	• 编辑列表
	如果该列表没有所需的大小,点击此按钮将弹出[调节网格大小]对
	话框,然后指定宽度和高度。
网格大小(像素)	■ 调节网格大小
	宽度 20 量 高度 20 量
	确定(0) 取消
	W-1277777
	指定是否显示网格。
	从[底层]或[顶层]中选择显示顺序。
	从 [网格] 或 [点] 中选择形状。 • 颜色
	·  □
	选择您希望显示的颜色。
显示网格	颜色 ? ▼
	基本颜色 (g):
	自定义颜色(E):
	规定自定义颜色① >>
	一碗定 取消

■ 显示



设置	描述		
显示部件的固定别针和调用的画面	指定当选择对象时是否显示别针标记和跳转图标。 注释 • 如果您点击别针标记,将锁定移动和编辑对象功能,同时别针标记将变成红色。 • 点击跳转图标将打开将被调用的画面。		
显示标尺	在画面的上边和左侧显示标尺。		
显示触摸区域	指定是否显示触摸输入有效区。 <u>重要</u> • 妥善放置每个对象,不要让触摸区域相互重叠。		
显示窗口部件画面	指定是否显示窗口部件画面。		
显示包图像	将光标放在[包]窗口画面中的图形上,以显示其图像。		

\n	LILAB
设置	描述
	显示导航条。显示 / 隐藏已放置的部件。 将光标移动到绘图画面右上角的 [显示导航图标]附近,来显示导航 条。
显示导航	
	注 释 • 点击 [显示导航]图标 → 按部件的放置顺序隐藏部件。点击 → 图标按顺序显示部件。 • 在 [画面数据列表]窗口中会以灰色显示那些用 [显示导航]隐藏的部件。选择列表中灰色部件以进行显示。
	• 选择 [显示导航] - 🗓 向左或向右拖动来显示 / 隐藏该部件。
字符信息	指定是否在部件上显示已放置部件的字符信息以及显示格式。
显示部件 ID	指定是否显示已放置部件的部件 ID 编号。
显示地址	指定是否显示为部件设置的地址。
背景半透明显示	指定当显示部件 ID 和地址时,是否将背景显示为半透明。
文本大小	从[标准]或[最小化]中为部件 ID 和地址选择文本大小。

8.13.4 [通用设置]-[标记注册]设置指南

■ 新建



设置	描述	
新建	新建一个[标记注册]画面。	
打开	打开以前创建的[标记注册]画面。	
编号	将 [标记注册] 画面编号设置为 1 至 8999 之间的任意一个值。	
注释	为 [标记注册] 画面输入一条最多 30 字符的注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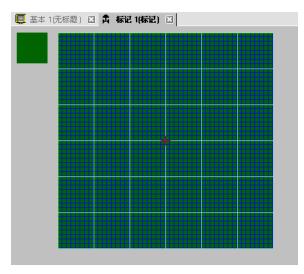
■ 打开



	设置	描述
新建		新建一个[标记注册]画面。
打	开	打开以前创建的[标记注册]画面。
标	记列表	在工程文件中显示[标记注册]画面的列表。
	编号	显示每个[标记注册]画面的编号。
	注释	显示每个[标记注册]画面的注释。

	设置	描述
标记预览		提供在标记列表中选择的[标记注册]画面的标记的预览显示。
	编号	显示在标记列表中选择[标记注册]画面的编号。
	注释	显示在标记列表中选择[标记注册]画面的注释。

■ 标记注册



设置	描述
预览区	提供标记的画面显示大小的预览显示。
绘图区	用于使用如下的绘图选项来绘制标记,这些选项可以从菜单和工具栏中选择。 • [点] • [直线] • [直线] • [圆/椭圆] • [实心矩形] • [实心周/椭圆] • [实心周/椭圆] • [填充] • [文本] • [画大小] 绘图区中将显示以下项目: • 原点 • 48 x 48 点网格 • 象限 (8 x 8 点阵区)边框 • 点 ON、点 OFF(黑色)、点 OFF(透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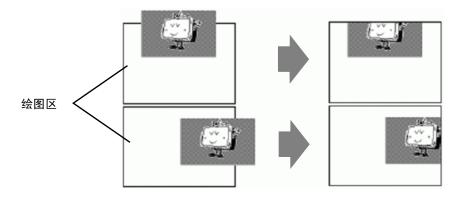
8.14 限制

8.14.1 文本编辑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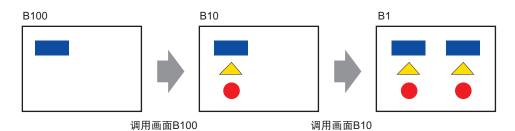
- 当放大或旋转文本时,有些字符的粗细可能会发生变化。
- 对于那些有字符代码 (0x80 至 0xFF) 的字符来说,字符的形状由于 GP-Pro EX 和 GP 之间的字体差异将发生变化。

8.14.2 图像粘贴限制

- 如果您为调用画面所使用的画面设置背景色,在 GP 上将不显示背景色。
- 对于彩色数据图像画面,虽然数据量很大,但在 GP 上的显示速度很快。对单色数据图像画面, GP 上的显示速度略慢,但可以减少数据量。根据具体目的转换画面。
- 如果将图像画面放置在绘图区之外,则超出部分将不会显示在 GP 上。



• 最多可以嵌套(调用层)10层。但是,如果PC中的剩余内存在运行过程中减少, 画面上的显示可能被省略。当传输时,嵌套的对象通常会显示在GP上。 例如,双层嵌套。



8.14.3 包注册限制

- 当您关闭 GP-Pro EX 工程时,将执行包注册和保存操作。
- 一个包中最多可以注册 200 个对象。如需注册 200 个以上的对象,请创建一个新包并将其注册在一个新类别中。

8.14.4 标记限制

- 在人机界面上的画面数据传输完成后确认已注册的外部字符。与输入文本代码对应的文本会显示在 GP-Pro EX 上。
- 只有当选择了8x16像素或更大英语标准字体时才可以注册外部字符。不支持8x8像素。
- 如需创建外部字符,请参考标记创建区的原点 (0,0),用单字节字符 (8 x 16 像素内)进行绘制。
- 不能旋转外部字符。
- 当您打印报警中的文本时,不能输出外部字符。结果取决于打印机类型,具体如下:

对 NEC PR201、 EPSON ESC/P、 HP Laser Jet 和 Text ASCII 来说:

文本代码的直接代码输出。

对 EPSON PM/Stylus 来说:

Code Page 850 字符的图片输出

如果您在注册外部标记时在 CSV 文件中使用了西方标准字体的字符代码 (0x80 至 0xFF),且您想在 GP 的特殊数据显示器 [CSV 显示] 和 [CSV 数据传输] 中显示这些标记,它们将被转换成在标记画面中注册的外部字符。

8.14.5 画面显示限制

当您用缩放功能减小画面编辑区时,根据缩放比率,有些图形可能不能正确显示。